

大学生要放“春假”“秋假”？

教育部:进一步加强研究,深入评估

还记得今年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关于“落实大中小学春假、秋假”的建议吗？最近，教育部回应了！

教育部答复： 进一步加强研究,深入评估

教育部官网“建议提案办理”栏目11月1日公布了《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第1212号建议的答复》（以下简称“答复”，教建议字〔2019〕153号），这份落款时间为9月25日的文件回应了全国人大代表黄细花关于落实大中小学春假、秋假的建议。

教育部在《答复》中强调：

由于学校假期调整涉及社会、家庭等方方面面，从近些年探索情况看，大部分地方在实际操作中均持积极而谨慎的态度。

关于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广实施春秋假，还需在总结各地实践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研究，深入评估。教育部将认真研究您提出的意见建议，会同有关部门在深入调研论证的基础上，适时出台相关政策规定。

教育部在《答复》中就涉及教育部业务部分答复：

2013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国民旅游休闲纲要》和2014年国务院印发的《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均对大中小学放春、秋假作出了原则性规定。教育部印发的《义务教育课程设置实验方案》明确了小学和初中的课时总数和各年级周课时数，划分了每学年教学时间和学校机动时间，学校机动时间两周，由学校视具体情况自行安排；《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对普通高中教学时间、社会实践和假期作了相应规定。

由于我国基础教育实行分级办学、分级管理的体制，考虑到各地和学校的地域特点、办学条件等存在一定差异，教育部赋予地方和学校合理而充分的教学管理自主权。在保证开足开齐国家课程，完成好正常教育教学任务的前提下，各地可以结合实际，对每学年的教学和放假时间做出具体安排。2016年，教育部等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要求将研学旅行纳入中小学教育教学计划，学校根据教育教学计划灵活安排研学旅行时间。

人大代表：建议增设假期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来自广东的全国人

大代表黄细花提交了《关于落实大中小学春假、秋假的建议》。黄细花建议，将春假设立在“五一”前后、秋假设立在“十一”前后，假期可以设计为10至15天左右，配合推动职工带薪休假，以便父母和爷爷奶奶带着孩子旅游度假。

黄细花认为，落实春秋假不仅有利学生身心健康，还可促进消费拉动经济增长。现代旅游也从传统的观赏性旅游向体验型旅游发展，把户外运动与培训教育、休闲娱乐、健康锻炼、自然观光、文化旅游等结合起来的户外探索教育，正在成为体验型旅游的新时尚。大中小学放春假或秋假正好满足了这种需求，顺应了旅游消费、文化消费的新时尚。

已经有高校尝试“春假”了！

四川西南航空职业学院在放假时间总量不变的情况下，从今年开始，每年的4月初放6天春假，让同学们尽情去拥抱自然、抒发感情，倡导师生去赏花、去恋爱。

据学校官微介绍，从2019年实施放春假的制度开始，其将在清明节的基础上，成为西航固定的假期单元。同时，春假也将进行周末调

课，并不会缩短上课时间。

此外，西航春假将与清明节假期错开，方便师生出行，鼓励学生走出校园，深入社会一线，脚踏实地考察社会，将生命教育、规律教育、情感教育、社会实践真正落到实处。

同样是在今年3月，中国人民大学的一则放假通知也让外校的同学分外“眼红”。

中国人民大学学校办公室3月15日公布的《关于2019年清明节、春假、劳动节和端午节放假安排的通知》中，要求春假和劳动节假期安排为：4月28日至5月5日放假调休。4月27日（星期六）上班（上课），原安排在4月29日（星期一）的课程调至4月27日进行。

记者致电该校学校办公室，工作人员证实了学校从2004年开始设置春假的制度，至今已有15年历史。

根据媒体此前报道显示，学校当初设置“春假”的缘由，是为了鼓励全校学生走出校园，深入到社会一线，脚踏实地考察社会。同时，“春假”在“五一”假期的基础上形成固定的假期单元，将放假时间与“五一”假期错开，方便师生出行。教务部门将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课程调整及相关工作，并不会缩短上课时间。

据人民日报微信公众号

女乘客晒驾驶舱照片后续

桂林航空高层集体被罚 董事长被扣三月工资

女乘客晒驾驶舱照片一事持续引发关注，桂林航空多名高管集体受罚。

11月5日，一份《关于给予桂林航空乘客进入驾驶舱违规事件责任人处分的通报》被曝光，该份文件显示除涉事机长被终身停飞外，桂林航空的董事长、总经理、维修副总经理等多名高层也因此事被处分并扣罚工资。

5日上午，桂林航空有关负责人向记者表示“公司内部确实也有情况通报”，其证实除了涉事机组也有桂林航空的管理层人员受到处罚。

该份《关于给予桂林航空乘客进入驾驶舱违规事件责任人处分的通报》的文件上方标有桂林航空有限公司及标志，显示文件“密级”为公开，签发人为胥昕。

通报开头显示，“2019年1月4日，GT1011(桂林扬州)航班机组在执飞时发生一名乘客进入飞机驾驶舱的违规事件，严重违反民航局相关规定，根据《桂林航空有限公司奖惩管理规定》及相关运行手册规定，经研究，决定给予相关责任人处分。”

随后正文显示了具体处分内容，包括：桂林航空董事长胥昕严重警告处分，并扣罚3个月标准绩效工资；桂林航空总经理兼运行副总经理瞿涛记大过处分，管理级别由M4降为M3，并扣罚3个月标准绩效工资；桂林航空维修副总经理杨文众记大过处分，并扣罚3个月标准绩效工资；原安全总监尹

讷记大过处分，并扣罚3个月标准绩效工资；飞行部总经理岳丁免职免级处分。客舱与地面服务部总经理孟楠、航空安保部总经理史子桥、原安全监察部总经理康文生记大过处分，并各扣罚3个月标准绩效工资。

据“天眼查”的工商信息证实桂林航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与董事长为胥昕，董事兼总经理为瞿涛。

上述通报还显示了涉事机组被处罚的详细情况，与11月4日桂林航空的通报相符：当班机长苏某记大过、终身停飞处分，桂林航空将沟通局方建议吊销其飞行执照。

此外，当班副驾驶吴某停飞12个月处分，技术级别降为F1；当班乘务长李某停飞12个月处分，技术级别降为CA3；当班乘务员陈某停飞12个月处分，技术级别降为CA3；当班安全员李某某停飞12个月处分，技术级别降为SP3-1；责令飞行部、客舱与地面服务部、航空安保部立即自查整改。

据桂林航空11月4日下午通报，乘客进驾驶舱违规事件发生于2019年1月4日桂林航空GT1011桂林飞扬州航班。桂林航空决定对当事机长处以终身停飞处罚，涉事其他机组成员处以无限期停飞并接受公司进一步调查。桂林航空称，针对此次事件将严格遵守中国民航局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好内部整改，杜绝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

链接

飞机驾驶舱 只有这四种人能进

实际上，无论是地面还是飞行中，乘客甚至客舱乘务员都不能随意进入驾驶舱，这不仅是运行规章的要求，也是空防安全的规定。

我国《民用航空法》有明确的规定，民用航空器的操作由机长负责，机长应当严格履行职责，保护民用航空器及其所载人员和财产的安全。任何可能影响飞行安全的活动，应当依法获得批准，并采取确保飞行安全的必要措施才可以进行。

在2017年10月10日正式实行的《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第121.545条中，也对可以进入驾驶舱的人员有明确规定，其中包括机组成员、局方监察员、得到机长允许并且其进入驾驶舱对于安全运行是必需或者有益的人员、经机长同意并经航空公司特别批准的其他人员在内的四种人群可以进入驾驶舱。不过，即便这四种人，也有严格的条件限制。

乘客无论何种原因擅自进入飞机驾驶舱，后果都是非常严重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三十四条中的规定，盗窃、损坏、擅自移动使用中的航空设施，或者强行进入航空器驾驶舱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如果造成重大飞行事故，造成严重后果的，可能触犯刑法中规定的重大飞行事故罪，将会承担刑事责任。

据《南方都市报》、央视

高铁也要参加“双十一” 最高折扣达5.5折

“双十一”将至，这两天，一条“高铁”也要参加“双十一”的消息引发不少人的关注。近期，上海、成都、兰州、广州、南宁等铁路局集团公司陆续发布消息，将要对票价进行调整。

当然，说高铁参加“双十一”只是个玩笑话。首先，这调价可不是从11月11号开始；其次，虽然最高折扣达到5.5折，但总体来看，票价有升有降，可不是一味“搞促销”。

高铁票最大折扣5.5折 部分票价也有提升

此次票价调整地区涵盖上海、成都、兰州、广州、南宁等地，以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公司为例，兰州车站工作人员介绍，此次调价从12月1日起正式实施。“总体有升有降，涉及60多

趟列车，最大折扣为5.5折。”按照5.5折算，目前兰州到西安的票价为174.5元，在最低价时，或将只需96元。

然而，票价也并不是都处于降价趋势，对于部分列车段而言，票价也出现了上升的情况。以宁波开往温州的G2343次列车为例，11月30日，该车的商务座288元，一等座154元，二等座96元；而12月1日，该车的票价商务座、一等座、二等座分别上涨17元、9元和6元，票价出现了小幅上涨。

火车票进行“打折” 早已不是新鲜事

火车票进行“打折”等“优化调整”，早已不是什么新鲜事。2016年，国家发改委就曾下发通知宣布，“从2016年起，放开高铁动车票

价，改由铁总自行定价”。

自那以后，火车票价尤其是高铁动车组列车的票价，就越来越灵活，出现了“打折浮动”、“一日一价”等更加丰富多样的定价形式。

高峰期会出现票价飙升 一票难求吗？

高铁动车票价灵活了，老百姓也产生了一些担忧：遇到春运、黄金周等高峰期时，高铁的价格会不会出现价高者得票的情况，而导致票价一路走高？

对于这种担心，专家表示，特定时段内的票价水平是有最高限价的，允许向下浮动，不允许向上浮动。同时会采取排队机制，根据订票的先后顺序来分配票额。

据中国之声

为了民族复兴·英雄烈士谱

马建军：忠魂书写生命壮歌

马建军（1959—199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玛纳斯县人，回族，1979年5月参加公安工作，1987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生前是玛纳斯县公安局城镇派出所副所长。1994年3月19日，在抓捕持刀歹徒过程中，马建军壮烈牺牲，年仅35岁。马建军牺牲后，被追授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称号。

马建军的人生，在1994年3月19日晚23时终止。

因为正值防洪时节，一个月以来，马建军只回过两次家，尽管家离派出所不过几分钟的路程。当天傍晚，父亲来找过他，希望他回家看看，本来可以早些回去的他却将生病的指导员撵回家休息，自己又带了一个班。

就在这时，值班室的自动报警器骤响，显示警情来自附近商行。当马建军带着另外一个民警冲进漆黑的房间时，歹徒在黑暗中挥刀乱刺。马建军在与两个歹徒搏斗过程中，身中数刀，其中一刀刺入腹部，一刀刺入心脏……

由于伤势过重，马建军牺牲在案发现场。

15年的从警生涯里，他以热爱人民、为人民服务为信念，谱写了一曲曲英雄赞歌。

玛纳斯县城镇地区社情复杂，发案率占全县的53%，县公安局党委让马建军担任城镇派出所副所长，他到任仅仅七个月，社会治安就有了好转。当地民众中流传：“劣迹青年和犯罪分子听见马建军的名字就头皮发麻，见到马建军就双腿颤抖。”

1983年，玛纳斯县收容站关押了一批劣迹青年和流窜人员，马建军怀疑其中一个外地流窜人员与一个重大盗窃团伙有关，便只身做卧底打入犯罪团伙内部。经过各种考验，马建军终于赢得他们的信任，在掌握了这个犯罪团伙的大量罪证后，将他们一举抓获……

“人民群众是我们的衣食父母，是我们干好一切工作的基础，保护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是我们警察的天职。”马建军常说。

他生前做过太多“暖心事”：汉族老人杜家祥和俄罗斯族老伴无儿无女，生活无依，马建军就像对待自己的亲人一样，坚持多年照顾两位老人生活，为他们买面、买米、担水、劈柴、洗头理发、打扫卫生，甚至料理后事……

1989年一个寒夜，一位外地来玛纳斯探亲的中年妇女不慎掉进水渠，执勤返回的马建军听到呼救，马上跳进水渠将她救出，还把她带到派出所办公室取暖烘衣、准备饭菜、购买返家的车票。1993年，玛纳斯县团结路居民周丽萍家不慎失火，由于丈夫不在家，周丽萍抱着小孩急得直哭，马建军听闻后毅然冲进屋内，把两个随时都有爆炸危险的煤气罐拎出……

牺牲的那一天是周末，他仍忙得顾不上家，这成了一家人永远的遗憾。不过，当地人民记住了这位英雄。每年清明时节，他的陵墓前总会摆满花圈、花篮。

据新华社